

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9 日
立法院第 10 屆第 2 會期內政委員會

大陸委員會業務報告

(書面報告)

報告人：大陸委員會
主任委員 陳明通

報 告 大 綱

前言	1
壹、反制中共對臺打壓與統戰，捍衛國家主權和民主	2
貳、掌握國際及兩岸經貿情勢發展，適時調整兩岸經 貿政策，健全兩岸經貿交流秩序.....	4
參、研修兩岸交流規範，強化安全管理機制，維護兩 岸交流秩序.....	8
肆、強化兩岸文教交流動態管理，增進兩岸資訊對等 流通，傳遞臺灣民主自由多元價值.....	14
伍、完善臺港澳交流規範，關懷香港民主人權，確保 駐港澳機構權益，維護國人安全及服務功能.	18
陸、善用多元媒體與管道延伸觸角，強化兩岸政策溝 通聯繫，爭取海內外各界認同與支持.....	24
柒、結語.....	28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承邀向貴委員會就本會推動兩岸政策暨相關事務做業務報告，甚為榮幸！

過去四年，政府致力臺海和平、穩定兩岸關係，並堅持國家主權與自由民主，獲得大多數民眾支持與國際肯定。近期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以下簡稱肺炎疫情或疫情)重創全球經濟、牽動國際政經格局，以及「港版國家安全法」(以下簡稱「港版國安法」)帶來高度風險與危害，本會已密注掌握相關情勢，提醒國人赴陸港澳風險，並配合政府整體政策，持續研修兩岸交流規範，健全兩岸交流秩序；同時，協助在陸臺商布局全球、轉型升級、經營策略調整。

兩岸關係正處於歷史的轉折點，雙方都有責任，謀求長遠相處之道，避免對立與分歧的擴大。面對未來的挑戰，政府將持續深化民主、團結臺灣，以民意為依歸，「不挑釁、不冒進」，堅定捍衛國家主權安全；致力凝聚國內共識，共同打造更好的民主憲政國家與臺海和平穩定關係。

以下謹將本會近期重要業務推動情形報告如后：

壹、反制中共對臺打壓與統戰，捍衛國家主權和民主

兩岸互動關係向受雙方內外部及區域情勢牽動，是建構區域和平與集體安全的重要一環。在中國大陸內部情勢方面，中共持續宣揚黨領導和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抗疫制度優勢，惟疫情衝擊內需與出口，首季 GDP 為 -6.8%，為有紀錄以來首次衰退，中共官方以提高赤字率、發行抗疫特別國債應變，前三季 GDP 增幅 0.7%，已由負轉正；並推「六保」擴大保就業，及提出加快形成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為減少疫情、洪災及糧食安全疑慮衝擊，影響今年經社目標達成率，持續加大對地方財政挹注，強化政治安全及維穩。中共「五中全會」審議通過「十四五」規劃和 2035 年遠景目標建議，啟動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提出「十四五」時期「六新」目標（經濟發展取得新成效、改革開放邁出新步伐、社會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生態文明建設實現新進步、民生福祉達到新水平、國家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強調堅持創新為現代化建設核心；讚揚習近平核心領航掌舵，強調黨全面領導、黨中央集中統一領導必要性，為 2021 中共建黨百年及習在「二十大」延任造勢。

近期國際及區域情勢複雜多變，中共強調將全面貫

徹落實習近平外交思想，開創「中國特色」大國外交新局面。在中美關係方面，中美在疫情、香港及疆藏議題、科技、媒體、軍事及區域安全等領域摩擦持續升溫。今年8、9月美國衛生及公共服務部部長、美國務次卿相繼率團訪臺，促進臺美互訪交流，聲援臺灣參與世衛，強化雙邊合作。另美方持續對臺軍售，強化臺灣自我防衛能力，並將啟動臺美經濟與商業對話。在區域情勢方面，美國務院7月發表聲明認定中方對南海主張「完全非法」，並於印太地區及南海舉行雙航母軍演，及與日澳在南海聯合軍演。共軍則於7至10月間在黃海、東海、臺海及南海相關水域持續舉行軍事演練。

在對臺政策方面，中共於今年「兩會」重申對臺大政方針不變，召開「反分裂國家法」座談會強調不放棄對臺用武，並針對我「修憲」、「正名」，稱「臺獨」分子膽敢以身試法，必遭嚴懲。國務院總理李克強9月30日在「國慶」招待會致詞，稱將堅持貫徹對臺工作大政方針，堅持「一中原則」和「九二共識」，堅決反對和遏制任何「臺獨」分裂行徑和外部干涉；汪洋在紀念臺灣光復75週年研討會強調，保留對外國勢力干涉和臺獨分裂活動必要措施。另「五中全會」公報及「建議」涉臺部分重申，推進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和祖國統一。近

期共軍機艦多次在臺灣周邊航行演練，甚至越過臺灣海峽中線，並在我西南灰色地帶海空域應變區活動，並稱是針對當前臺海形勢、維護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所採取的正當必要行動，批臺美勾連；外交部、國臺辦並否認「海峽中線」。中共官媒連續報導臺諜案，羅織國人李孟居、鄭宇欽、施正屏及蔡金樹等 4 人進行情蒐。另批捷克參議長訪臺干涉中國內政，稱挑戰「一中原則」必付出沉痛代價。根據本會今年公布民調顯示，9 成民意反對中共「一國兩制」及對我政軍打壓，8 成以上民眾支持總統重申「和平、對等、民主、對話」兩岸互動原則，認為對岸領導人應承擔相對責任。未來政府將持續關注中共對臺政軍作為，及依循總統國慶演說及國安高層會議之裁示，堅持主權以及守護民主價值的原則，不會改變；不會冒進也會堅守原則，有決心維持兩岸穩定，只要北京當局有心化解對立，在符合對等尊嚴的原則下，願意和北京當局促成有意義對話。兩岸穩定是雙方共同責任，現階段兩岸當務之急，是本於相互尊重、善意理解的態度，共同討論和平相處之道。

貳、掌握國際及兩岸經貿情勢發展，適時調整兩岸經貿政策，健全兩岸經貿交流秩序

一、密注整體政經情勢對兩岸經貿之影響，動態調整兩岸經貿政策

肺炎疫情重創中國大陸經濟體系，且疫情肆虐全球，世界經濟陷衰退危機，掀起國際「究責中國」及「去中國化」趨勢，美國亦積極主導國際圍堵陸方擴大地緣政治、發展高科技等，嚴重衝擊中國大陸國際政經地位。

中國大陸第二季及第三季經濟在政策支持及內部疫情趨緩下，有復甦跡象，惟全球疫情回流風險升高、美中經貿對抗長期化、失業情形嚴峻等，恐使其經濟發展面臨瓶頸；中共 10 月 26 日至 29 日召開第 19 屆「五中全會」，通過「十四五」規劃和 2035 年遠景目標建議，提出「國內國際雙循環」、「科技自主創新」等未來 5 年經濟發展政策方針重點規劃。相關情勢牽動全球供應鏈變革，以及兩岸經貿互動，本會持續密注相關情勢，將會同相關機關審慎評估適時提出因應作為。

中國大陸續推「對臺 11 條措施」，期臺商留陸助其經濟發展，惟肺炎疫情擴散、「港版國安法」實施、國際政經格局劇變，影響臺商赴陸投資意願。本會協同相關機關持續密注國際政經情勢發展及中

共經貿融臺政策，評估對臺可能影響，研議因應作為，維護臺灣經濟安全與長期整體利益。

二、協助臺商因應變局，強化臺企韌性

中國大陸受美中貿易戰及肺炎疫情衝擊，經濟動能趨緩，並對中國大陸及全球產業供應鏈造成重大影響，部分臺商因應短鏈化趨勢，規劃回臺投資或分散布局。政府相關部會已陸續推出多項紓困、振興經濟及鼓勵臺商回臺投資的政策措施，協助臺商渡過困境或掌握商機。

鑒於全球及中國大陸疫情尚未穩定，仍有爆發第二波感染風險，臺商經營面臨不確定性，本會將會同海基會與相關機關持續蒐集國際及中國大陸經貿環境資訊，掌握全球經濟情勢與供應鏈變化趨勢，提供臺商參考，持續加強對臺商的輔導、諮詢及服務工作，助其經營策略調整及投資風險管理，強化臺商韌性，並聽取臺商建議，協助解決關切事項。

三、基於防疫需要及考量民情，暫停「小三通」客運；視疫情狀況評估復航，以利「小三通」持續發展

基於防疫優先考量，並尊重金馬地方民意，政

府自 109 年 2 月 10 日起暫停「小三通」客運往來，並持續關注疫情發展、地方民意、防疫能量等，就未來「小三通」復航進行評估及準備。

為促進金門、馬祖及澎湖地區建設與發展，並回應地方政府提振離島觀光發展及「小三通」便利性之訴求，本會持續會同相關主管機關進行法規檢討，以利疫後「小三通」持續發展。

四、限制兩岸海空客運，維護防疫安全，後續視疫情研議調整事宜

因應肺炎疫情，自 109 年 2 月 10 日起暫停兩岸海運客運直航，另自 2 月 10 日起，限縮兩岸航空客運直航航線，除北京首都機場、上海浦東機場及虹橋機場、廈門高崎機場、成都雙流機場等 5 大航點外，其餘兩岸客運直航航班暫停飛航。由於國際疫情持續嚴峻，為維護國內防疫安全，有關兩岸海空運輸解禁事宜，將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疫情指揮中心）會同相關機關，視疫情發展、國內民意及防疫能量等進行整體評估及研議。

五、維護兩岸經貿協議聯繫運作，配合兩岸情勢動態檢視並研議因應作為

政府立場係兩岸兩會已簽署並生效的協議持續有效，本會已持續協調相關協議主管機關，盡力維持與陸方聯繫窗口之聯繫及協議運作。本會定期掌握兩岸經貿協議執行情形，除對外公開，並適時協同各協議主管機關進行檢視並研議因應作為，以維護協議之執行，保障民眾權益及福祉。

兩岸兩會已簽署但尚未生效之「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及「海峽兩岸避免雙重課稅及加強稅務合作協議」，已分別於 102 年 6 月及 104 年 9 月送請大院備查或審議。行政部門將尊重大院意見，俟兩岸協議監督條例完成立法後，再依相關規定檢視，審酌國會及各界意見進行後續處理。

參、研修兩岸交流規範，強化安全管理機制，維護兩岸交流秩序

一、因應兩岸新情勢，持續研修兩岸交流規範，強化兩岸人員往來安全規範，維護有序之交流環境

(一) 因應國際及兩岸交流最新局勢發展，配合總統所揭示之兩岸政策方向，持續研修兩岸條例相關法規，並賡續檢討及強化對中國大陸人民來臺交流之安全管理機制，促進良性互動，建構兩岸交流有序環

境，以維護國家安全，保障人民福祉。

(二)為防範境外敵對勢力對我之滲透干預，政府於去年修正「國安五法」及反滲透法等相關法律。為持續完備民主與安全防衛法制，政府將適時推動相關修法，以捍衛國家主權，確保自由民主憲政體制及社會經濟的正常運作，同時兼顧保障人民的基本權利。

二、配合兩岸協議監督條例之立法，建構兩岸制度化協商的法制基礎，回應各界期待

兩岸協議監督法制的立法目的，是為強化國會對兩岸協議的參與及監督，以建構兩岸制度化協商的法制基礎，落實「公開透明、人民參與、國會監督」原則，有助兩岸協商、對話、交流，長遠亦有助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發展，行政部門將配合立法院，完成立法工作，以具體回應各界期待，完善兩岸持續交流與發展之法制基礎。

三、強化現、退離職公務員赴陸管理與宣導

(一)為強化現、退離職公務員赴陸管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9 條、第 9 條之 3、第 91 條增修條文，業經總統於 108 年 7 月 24 日公布，並於同年 9 月 1 日施行。

(二)本次修正，主要係針對現職及在管制期間內之退離職人員，增訂進入大陸地區返臺後應通報之規定；針對特定身分逾管制期間之退離職人員，增訂(原)服務機關得限其在進入大陸地區前及返臺後，仍應向(原)服務機關申報；具指標性人員參與陸方所舉辦慶典或活動，不得有妨害國家尊嚴行為等。配合前開返臺通報、申報機制及參與妨害國家尊嚴行為之限制，增訂相關罰則。本會函請相關機關通知受規範對象並加強相關宣導事宜，以利遵循。

四、秉持「生活照顧優先」原則，持續檢討陸配權益相關法規

本會一向關懷中國大陸配偶在臺生活權益，如協調移民署修法放寬中國大陸人民來臺探親規定等。政府將會秉持「生活照顧優先」的原則，會同相關機關解決中國大陸配偶融入臺灣社會所面對的生活需求問題。

五、加強國人赴陸人身與旅遊安全宣導，強化海基會職能

(一)維護國人赴陸健康安全，持續協處國人在陸遭關押案件

1. 對國人赴陸人身安全維護，政府極為重視，除已

委託海基會設置24小時全天候緊急服務專線，並將賡續委託國內電信業者對赴陸之國人發送緊急專線電話號碼，另外亦於本會官網設置「陸港澳緊急服務資訊與旅遊警示專區」。對於國人赴陸失蹤案件，政府接獲家屬協處請求後，相關機關會循既有聯繫管道，促請陸方盡力協查並視情提供必要協處，未來政府仍將持續要求陸方維護我在陸國人之人身安全及相關權益。

2. 對於李明哲先生自106年在陸遭關押迄本（109）年10月止，政府派員陪同家屬赴陸開庭、探視計16次。惟自本年初，中國大陸爆發肺炎疫情後，陸方即暫停親屬赴陸探視之申請。這段期間，政府多次透過聯繫管道向陸方提出，惟陸方均未回覆。對於陸方的作為，政府已數度要求陸方應保障李明哲先生各項合法權益及家屬探視權利，後續也將持續協助家屬赴陸探視李明哲先生。

（二）強化海基會服務功能，保障國人應有權益

1. 海基會是目前唯一依據兩岸條例第4條第2項規定，受政府委託處理兩岸交流涉及公權力相關事宜之團體，該會接受政府委託處理兩岸往來涉及公權力之協商、交流與服務，近幾年來處理之相

關業務年逾33萬件。

2. 為強化服務兩岸人民的功能，海基會定期舉辦兩岸文教、青年交流與服務、臺商座談聯誼、關懷陸配、陸生等相關活動，持續深化各項服務與提供協處。本會將持續監督海基會各項業務執行情形，並督促該會強化兩岸民眾服務工作，以保障國人權益。

六、持續落實法政類協議，保障國人權益

兩岸簽署「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醫藥衛生合作協議」及「食品安全協議」後，雙方主管機關已建立制度化協處機制與聯繫管道，雖然自105年520以來官方互動有所停滯，但政府仍在既有基礎上，持續要求陸方落實相關執行事項。例如對於跨境電信詐欺、毒品等個案，合作破獲刑事案件及逮捕嫌犯；雙方持續受理優先權、專利、商標、品種權及影音著作權認證申請業務，協處國人智慧財產權在陸遭受侵害或遭遇困難案件；相互定期交換疫情監測資料，就重大疫情事件進行查證及確認；以及通報邊境查獲不合格食品訊息等，盡力保障人民的權益與福祉。

七、因應肺炎疫情，配合疫情指揮中心處理陸港澳防疫事務

- (一) 因應肺炎疫情發展，本會於 109 年 1 月 16 日、21 日、25 日、28 日、2 月 5 日、2 月 11 日及 3 月 21 日七度發布中國大陸、香港、澳門旅遊警示，讓各界及時瞭解陸港澳疫情狀況並進行因應。
- (二) 本會於官網增設疫情資訊專頁，提供外界參考，並請海基會向在陸臺商、臺生等傳送相關防疫資訊。本會港澳辦事處每日蒐整當地疫情資料，併同中國大陸疫情資訊，提供疫情指揮中心參考。
- (三) 為管控兩岸人員流動，本會於 1 月 22 日邀集相關部會研商，決議暫緩當時疫情嚴重的湖北省人員來臺。後續配合疫情指揮中心調整人流管制，自 2 月 6 日起中國大陸除居留陸配外均暫緩來臺。同時與交通部、金馬地方政府協調兩岸空運、海運、小三通客運航班事宜，自 2 月 10 日起實施停航或縮減航點，降低人員跨境移動之疫情風險。
- (四) 為維護受中國大陸湖北武漢封城影響之滯留人員健康安全，政府透過多元管道與陸方溝通協商接返事宜。嗣經相關單位充分合作，自 2 月 3 日至 4 月 21 日安排 4 梯次、7 架次專機或指定航班，接返 1,435

人，另協助 130 餘人自行返臺。

(五)為解決滯留民眾慢性病處方藥備用不足，協調衛福部專案協助滯留民眾，由家屬領取慢性病處方藥寄往湖北；自 2 月 19 日起，滯陸返臺不易者，得由家人逕洽原醫院代領藥物寄送中國大陸。

(六)國際間疫情嚴重，各國多採管制邊境以降低傳播風險，政府現階段防疫政策仍為「邊境風險嚴管」。陸方近期在新疆、山東等地仍持續爆發本土群聚感染案例，疫情風險仍須密切關注。本會持續會同疫情指揮中心及相關機關評估研議，依整體防疫需要做相應處理，已陸續放寬團聚陸配及陸籍子女返臺，後續也將在安全防控、逐步調整原則下，有序規劃鬆綁各領域措施。

肆、強化兩岸文教交流動態管理，增進兩岸資訊對等流通，傳遞臺灣民主自由多元價值

一、盱衡兩岸情勢發展，強化相關因應策略及作為

因應中國大陸推動對臺優惠措施，加大對臺文教與青年工作力度，吸引臺灣青年赴陸就學就業，本會持續會同相關主管機關積極掌握情勢發展，研訂因應策略，檢討相關法令規定，完善兩岸文教交

流管理機制，並透過委託研究及專題研析，加強蒐整兩岸文教交流相關資訊，確實掌握兩岸互動趨勢，並協調相關機關持續精進兩岸文教交流安全管理作為，確保兩岸健康正常有序之交流，建構堅實的兩岸交流民主防護網。

二、穩健營造陸生來臺友善環境，加強提醒臺灣青年學生赴陸發展風險，維護兩岸文教交流秩序

陸方教育部 109 年 4 月 9 日片面宣布暫停 2020 年陸生新生來臺就讀（現已在臺就學陸生仍可在臺繼續升讀），惟政府仍穩健營造陸生就學與生活的友善環境，協助陸生體驗臺灣自由開放的學風及民主多元的社會環境，並透過 0 兩岸青年學生交流與學習，增進彼此認識瞭解。

為落實保障赴陸就學臺生的人身安全與權益，本會更新、改版官網「臺生專區」相關內容，並會同教育部及海基會等單位進行宣導，透過赴陸求學、生活相關風險的揭露，即時傳達政府兩岸政策立場及赴陸交流安全與風險資訊，提醒青年學生注意兩岸在體制、法令規範及生活環境均存在差異，宜審慎評估赴陸發展風險。

三、強化臺灣青年學生對兩岸關係與政府政策的瞭解，

持續協助民間推動正向兩岸文教交流

109 年上半年因爆發肺炎疫情，辦理群聚活動須審慎評估，兩岸學生交流活動爰暫緩辦理。嗣因陸方 4 月 9 日起暫停陸生新生來臺，及下半年疫情趨緩、防疫措施已適度放寬等情形，本會調整規劃辦理我高中生、大學生及已在臺就學陸生相關研習活動，包括辦理「青年學生兩岸關係研習營」、「國際及兩岸事務種子培訓營」及「兩岸青年學生公民新聞研習營」等活動、協助學校開設「兩岸關係與中國大陸識讀」課程等，增進青年學生瞭解兩岸關係發展以及中國大陸情勢，並促使青年學生認同並支持政府大陸政策。

為傳遞及分享臺灣自由多元文化及社會關懷價值，俟疫情緩和後，本會將持續加強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協助民間推動正向之兩岸交流活動，並深化兩岸文教交流品質，促進兩岸良性互動。

四、強化對中國大陸傳播臺灣社會自由民主資訊，增進兩岸人民相互瞭解

鑒於中共刻意封鎖臺灣資訊進入中國大陸，以致一般民眾不易瞭解臺灣社會所享有之自由民主價值，為促進兩岸資訊對等流通，有助於增進雙方人

民相互瞭解，本會結合民間資源，製播對中國大陸廣播節目，並透過中波、短波及網路廣播方式傳送，以柔性、多元的風格，向中國大陸民眾介紹臺灣的社會、人文、政經發展，增進陸方民眾瞭解臺灣民主發展進程。

本會並舉辦「兩岸青年學生公民新聞研習營」活動，透過教學及實作課程，增進兩岸青年學生認識民主社會公民新聞的起源與沿革、公民新聞報導的影響力，以及青年學生如何透過新媒體平臺從事公民新聞報導，參與公共事務，展現臺灣保障言論自由，多元包容的社會價值。

五、積極落實照顧臺商子女政策，促進學生瞭解臺灣社會發展，並增進對臺灣之認同

為落實政府照顧中國大陸臺商子女教育政策，協助臺商子女得以接受臺灣教育，並與臺灣社會接軌，本會賡續與教育部合作輔導 3 所臺商學校辦學，並協助其推動辦理各項研習活動。本年度因中國大陸疫情嚴峻，臺校學生學習亦受到影響，為維護其學習權益，本會會同教育部協助臺商學校辦理在臺學生安心就學輔導措施，透過相關實體課程研習及線上教學，增進臺商子女對臺灣社會發展現況

的認識，並傳遞臺灣自由民主、多元開放的核心價值，強化對臺灣文化的瞭解與認同。

伍、完善臺港澳交流規範，關懷香港民主人權，確保駐港澳機構權益，維護國人安全及服務功能

一、因應港澳情勢變局，積極研修港澳相關法規及措施，保障國人安全及權益

(一)因應香港實施「港版國安法」，即時表達我方嚴正立場，全力維護國人安全，賡續支持港人捍衛自由民主與人權法治

1. 中共強推「港版國安法」，傷害香港自由、人權、法治等核心價值，悖離對香港人民「高度自治」、「五十年不變」承諾，引發國際廣泛關切；該法第43條實施細則所規範之強制措施，更遭質疑擴張警權，嚴重侵犯人民權益。針對相關事態發展，本會均秉持國家主權與民主原則，即時表達嚴正立場，並與國際社會共同關切香港情勢的發展，力挺港人捍衛核心價值。
2. 面對中共惡法來襲，本會多次發布相關新聞資料，籲請國人審慎評估前往或過境陸港澳之風險，如有疑慮，建議避免前往；並於官網建置專區，提醒國人可能誤觸「港版國安法」之行為態樣，及提供國

人赴港澳動態登錄系統、港澳緊急服務等資訊，以強化風險控管，全力維護國人安全。

3. 因應香港變局，本會依總統及院長指示規劃「香港人道援助關懷行動專案」，在既有推動臺港交流平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下，特別建置對外服務窗口「臺港服務交流辦公室」，以提供港人就學、就業、移民定居等相關諮詢服務與必要照顧，展現我方對港人守護民主人權之支持。
4. 另針對港澳蒙藏重要情勢發展，如香港移交23周年、澳門移交20周年、陸港澳關係、港澳政情，以及臺灣與港澳關係發展、中共治理蒙藏作為等相關議題，撰寫共40餘篇研析報告，並編撰港澳季報4期；自行、委託或補助辦理相關議題座談與研討會計14場。

(二) 因應港澳情勢變化，積極研修港澳相關法規，以完備既有規範，並達維護國安及吸納人才目標

1. 九七、九九年後中國大陸前往港澳定居身分轉換為港澳居民之人數已逾百萬，而近年香港局勢快速變遷，港澳居民申請來臺居留定居案件遽增，惟對於具涉陸身分之港澳居民未有聯合審查機制，恐影響國家安全，本會爰協調內政部修正「香港澳門居民

進入臺灣地區及居留定居許可辦法」第22條、第30條等規定，新增對於原中國大陸人民，及現(曾)任職於中國大陸行政、軍事、黨務或其他公務機構或具政治性機關(構)、團體或其於香港、澳門投資之機構或新聞媒體之香港或澳門居民申請在臺居留，得不予許可；並得會同國家安全局、本會及相關機關審查。

2. 協調內政部檢討「香港澳門居民進入臺灣地區及居留定居許可辦法」第16條、第29條等關於居留定居事由之規定，期能完善港澳居民來臺居留定居制度、延攬香港青創及高階專業人才來臺、符合實務運作需求，以因應香港局勢變化並兼顧國家安全及經濟發展需要。
3. 鑒於近年來陸港經貿融合漸趨緊密，關於香港對外投資已愈受相關國家警覺或管制，且近期「假港資、真陸資」案件層出不窮，為杜絕陸資透過繞道港澳之方式滲透至臺灣，本會刻正研議檢討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31條規定，針對涉陸因素之投資案，強化管理規範及作為，以維護臺灣經濟穩定及安全。
4. 協調教育部針對在港臺生返臺及港生來臺轉銜入學提供協處，接續於國內學習，以因應香港情勢變化，

並增進我與港澳高等教育學術研究人才之交流與互動。

二、因應肺炎疫情，發布港澳旅遊警示，並採取適當入境管制措施

(一)成立應變小組積極應處，密注肺炎疫情發展

本會及駐港澳機構依擬訂之疫情相關處理原則成立緊急應變小組，即時通報與應處，持續蒐整港澳政府採行之相關因應措施與疫情資訊，供疫情指揮中心決策參考，並對在港澳之國人、臺生提供必要之協助。後續將視疫情發展狀況，適時調整更新相關措施，確保國內公衛安全，保障國人權益。

(二)適時發布旅遊警訊，提醒國人赴港澳旅遊風險

因應港澳疫情轉趨嚴峻，於109年2月5日及11日兩度調升香港澳門旅遊警示燈號為「黃色」及「橙色」，建議國人應避免非必要旅行；3月21日因應港澳輸入型確診個案攀升，再將警示燈號調升為「紅色」，建議民眾不宜前往。

(三)實施入境管制措施，有序動態調整

配合疫情指揮中心決策，自109年2月11日起除特殊事由（商務履約活動、跨國企業內部調動、已取得我居留證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外，港澳人

士全面暫緩來臺；6月29日起鑒於疫情已較緩和，基於人道考量及緊急應處開放探病、奔喪等特殊緊急事故來臺，及商務經貿交流（含工作、投資及創新創業居留）。另協調教育部於6月17日起依序開放港澳應屆畢業生、在學生及新生返（來）臺；9月17日進一步開放持有我居留證者不分事由均可返（來）臺。

三、維持駐港澳機構服務效能，確保在港澳國人安全及急難救助服務

（一）因應港澳當地疫情，實施相關因應措施，持續提供必要服務

香港疫情蔓延及多次爆發，為免疫情擴大，除加強防疫及管制措施，以降低病毒傳播風險外，並比照公務員在家上班的特別安排，實施分批到班，維持服務國人業務。港處受理護照、文件證明、特別入境許可及香港居民等業務則改採網路或電話預約辦理，繼續對外提供必要服務。

另澳門疫情發生初期，為確保我國防疫安全，僅能提供澳門居民遇有特殊事故急須赴臺，及臺灣民眾在澳門急難事件之緊急聯繫服務；澳門疫情於3月中旬控制穩定後，已恢復正常服務。

(二)積極爭取港澳學生來臺就學

108學年度來臺就讀大專校院之港澳學生總數達10,677人（其中香港6,824人，澳門3,853人），持續蟬聯我僑生及港澳學生總數的第1位。109學年度透過海聯會招生管道之港澳生總報名人數（含學士班/僑先部、港二技、碩士班、博士班）為4,920人（香港4,097人；澳門823人），較去年增加44.2%，總錄取人數為4,169人（香港3,505人；澳門664人），較去年增加47.1%。

持續協助辦理港澳學生新生輔導及升學講座與說明會152場，並回答有關升學提問計7,956餘次，另安排香港專上學校及中學師生共計8團，164人來臺參訪交流。

惟因肺炎疫情嚴重，原訂於109年10月中下旬於香港、澳門分別舉辦之2020臺灣高等教育展，均改為網上博覽會型式進行。

(三)持續與港澳團體聯繫互動

109年疫情爆發前，協助香港各界人士及團體來臺參加活動會議共6團，106人次來臺交流；1月至10月協助港澳各留臺校友會、臺商、鄉、生及當地社團辦理座談、交流活動共70場次，逾5,226人次參

加，以有效強化友我力量。

(四)協助在港澳國人急難救助，加強與港澳合作打擊犯罪

109年1月至10月協助國人急難救助案件1,448件、通報及探視在港澳受羈押國人41人次；協助查獲我外逃通緝犯4人，並遣返外逃通緝犯1人。

(五)善用澳門國父紀念館，行銷臺灣多元文化

109年1月至10月參觀澳門國父紀念館人數累計5,709人次，109年7月間辦理「臺灣高山農場風情展」活動，有助於向澳門各界推介臺灣優質文化。

(六)掌握港澳情勢發展，提供政策參考

針對港澳情勢之重大議題，彙編輿情重點、撰寫研析報告61篇及辦理2場專題講座，以掌握相關情勢發展。

陸、善用多元媒體與管道延伸觸角，強化兩岸政策溝通聯繫，爭取海內外各界認同與支持

一、尊重國會監督，深化國會溝通，有效爭取支持

因應兩岸及港澳關係情勢發展，本會持續強化國會溝通與互動，於109年1月至10月間，積極安排本會主委及副主委拜會關切兩岸議題之朝野黨團

及委員計 78 人次；列席各委員會議進行專題報告，說明相關政策及備詢計 6 場次；列席黨團協商、公聽會、協調會、研習會及座談會等計 74 場次；處理委員國會辦公室及地方服務處便民服務事項計 1,100 多件；另並主動提供相關政策說明資料，迅速回應委員關切議題，藉由良善溝通與互動，使國會充分理解及支持政府政策規劃與因應作為，爭取民意對政府兩岸政策之認同。

二、透過多元管道溝通說明，強化各界對兩岸政策之認同與支持，凝聚國內共識

本會積極深化網路社群平臺(FB、IG、LINE@、Youtube)政策溝通說明功能，提供政府兩岸政策及兩岸相關議題說明資料，強化網路使用者對兩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自 109 年 1 月起至 10 月止，臉書貼文 292 則，觸及人數超過 792 萬 9,236 人次；IG 計 204 則；LINE@計 122 則。

賡續辦理第三屆「eye 臺灣 win 兩岸」短片徵選競賽，透過民眾親身參與及結合民間創意，提升民眾對兩岸政策之關注度。

除強化新興網路社群媒體之溝通說明外，本會亦以多元管道強化政策溝通說明工作，包括製拍「小

心港版國安法雷區」動畫影片；辦理師生來會參訪座談（5場）、學者專家座談會（7場）及兩岸重要議題座談（1場），計13場次，藉由雙向互動交流，廣納各界意見；另印製「和平對等民主對話—現階段政府兩岸政策」及「對港版國安法之理場與因應」文宣摺頁、「港版國安法」宣導小冊等各類文宣品，提供各界參考使用，並製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相關貼文、「港版國安法」、「香港移交23週年報告」、「港版國安法生效，你我都該注意的雷區」、「赴中國大陸就學不能不知道的8件事」、「第三屆eye臺灣win兩岸短片徵選競賽」、「投資臺灣三大方案」相關貼文及懶人包等，提供即時政策資訊並方便各界運用說明。

本會將持續規劃相關文宣作為，並加強與各界溝通互動，傾聽民意，廣納各方意見，以凝聚國內共識，增進民眾對政府兩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

三、即時向媒體說明政府兩岸政策立場及回應，增進新聞業務聯繫互動

為因應肺炎疫情等近期重大議題之發展，並配合相關兩岸政策及業務推動情形，本會定期與不定

期辦理各類記者會、說明會及發布新聞稿或參考資料，以即時回應外界所關切議題；另亦將本會最新政策資訊提供各媒體參考，透過即時報導向社會大眾闡述政府現階段兩岸政策。109年1月至10月間辦理例行記者會、專案記者會、臨時記者會、媒體專訪等活動共計57場次。此外，為強化對輿情脈動之掌握，持續蒐整兩岸相關議題（如肺炎疫情、「反滲透法」、「香港人道援助關懷行動專案」等），提供政策規劃及因應判斷之需，並利即時回應各界意見。另為增進中央與地方政府各新聞部門對當前兩岸政策之瞭解，本會今年賡續辦理新聞聯繫交流研習活動，藉由交流分享兩岸關係新情勢，強化中央、地方政府之新聞業務聯繫。

四、因應後疫情國際情勢，加強海外聯繫及國際文宣，增進國際社會支持力量

本會持續規劃辦理海外兩岸政策說明溝通活動，然近期受肺炎國際疫情持續升高之影響，暫無法安排長官出訪，改以視訊或接見在臺駐華使節代表等方式，向重要國家說明後疫情時代下國際關注議題、兩岸關係整體情勢及現階段我政府兩岸政策立場等，並闡述政府捍衛民主自由的決心。另為強

化海外國際文宣，5月底開通英語推特（Twitter）帳號，呼籲國際共同關切兩岸情勢及防範中國大陸在各國進行紅色滲透的共識。

為爭取國際理念相近國家支持與認同，傳達政府兩岸政策，因應疫情發展，持續規劃安排國際訪賓、駐華使節代表、僑團代表等至本會拜會，並持續辦理重要國際媒體專訪，以提升政府兩岸政策宣傳及溝通說明成效，109年1月至10月底止已安排相關活動計55場次，編譯重要新聞稿及政策說明資料，向國際社會傳達政策資訊，增強海外互動聯繫計69則。

柒、結語

面對全球經濟增長放緩、美中貿易摩擦、香港情勢不穩定及肺炎疫情等多重因素影響，國際及區域情勢複雜多變，政府維持兩岸和平穩定現狀與良性交流的政策一貫，惟今年5月中共「全國人大」擅訂「港版國安法」，嚴重傷害香港民主自由及法治，並持續以不獲臺灣民眾接受的政治主張和軍事外交負面作為，對臺威嚇打壓及操作統戰分化，不利兩岸互動發展。

政府堅定捍衛國家主權及民主制度、致力維護兩岸和平穩定現狀，並呼籲北京當局正視兩岸現實，尊重臺

灣民意，共同在蔡總統重申的「和平、對等、民主、對話」基礎上，務實開展雙方健康有序的交流互動。

關於本會列席大院第10屆第會1期內政委員會會議臨時提案辦理情形如後附，敬請參閱。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 委員指教。

陸委會列席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內政委員會會議

通過臨時提案之辦理情形

會議日期及名稱	臨時提案內容	本會辦理情形說明
<p>109 年 5 月 28 日立法院內政委員會邀請本會就「1、我國政府『撐香港』之具體作為；2、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 18 條之修法意見及因應措施；3、蔡總統宣稱將依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 60 條因應香港情勢變化之政策具體闡述及政府後續作為」進行專題報告及處理本會 109 年度主管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p>	<p>張其祿委員等 4 人臨時提案略以，關於針對香港提出人道救援行動方案，建議將民間人權團體原有機制納入諮詢，協助專案執行、盤整資源等措施，並請陸委會每季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執行情形。</p>	<p>1.依決議按季提出書面報告。 2.本案業於 109 年 10 月 21 日以陸港字第 1090500802 號函檢送「香港特殊地位檢討」暨「香港人道援助關懷行動專案執行情形報告」在案。</p>